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真：02-23977022
聯絡人：陳佳吟
聯絡電話：02-23565938

受文者：慈濟技術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6年10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台人(二)字第0960151178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原函（151178原函.PDF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有關政府推動登革熱疫情防治，公務人員於上班時間在家
配合防疫噴藥得請家庭照顧假，請 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部人事處案陳銓敘部本（96）年10月2日部法二字第
09628555841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乙份。
- 二、教育人員類此情況亦比照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各縣市政府、本部各單位（含中部辦公室）、部屬機關學校（含附設醫院及其分院）、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部人事處（含附件）

96/10/04
11:28:32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